

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5日以书面和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,于2019年1月15日在重庆市江北区红黄路1号财信兴业大厦1幢重庆国兴置业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宗福先生主持,公司应到监事3人,实到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全体监事选举唐宗福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。

特此公告。

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1月16日